

白山市六届人大
四次会议文件(19)

关于白山市 201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11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11 年 1 月 12 日在白山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白山市财政局局长 管延秋

各位代表：

我受市政府委托，向大会作白山市 2010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1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请予审议。

一、2010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10 年，是“十一五”的收官之年，我们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和市政协的有效监督和大力支持下，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全力开源挖潜，努力增收节支，克服了百年不遇特大洪灾等诸多减收因素影响，较好地完成了六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财政收支目标，超额完成了“十一五”的发展目标。

一般预算财政收支情况

1、全市财政收支情况

2010 年，全市一般预算全口径财政收入实现 432465 万元，比上年增加 68730 万元，增长 18.9%，是 2005 年的 3.4 倍。“十一五”累

计完成 1455543 万元，年均增长 27.6%。

2010 年，全市一般预算地方级财政收入实现 252708 万元，比上年增加 54939 万元，增长 27.8%，是 2005 年的 4.7 倍。“十一五”累计完成 784711 万元，年均增长 36.2%。

2010 年，全市财政支出完成 1000777 万元，比上年增长 31.0%（含省结算补助收入和执行中省追加的一次性专项补助）。

2、市本级财政收支情况

财政收入

2010 年，市本级一般预算全口径财政收入实现 2690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比上年增长 14.1%，是 2005 年的 4.3 倍。“十一五”累计完成 921452 万元，年均增长 34.1%。

2010 年，市本级一般预算地方级财政收入实现 1321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2.2%，比上年增长 24.7%，是 2005 年的 5.7 倍。“十一五”累计完成 422244 万元，年均增长 41.7%。主要项目完成情况是：增值税收入 162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4.1%，比上年增长 1.7%；营业税收入 150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4%，比上年增长 20.0%；企业所得税收入 92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8%，比上年增长 5.2%；个人所得税收入 63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5.7%，比上年增长 24.2%；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05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41.1%，比上年增长 67.7%。

财政支出

2010 年，市本级财政支出 474405 万元（含省结算补助收入和执行中省追加的一次性专项补助），完成预算的 234.4%，比上年增长

33.6%。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29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96.9%，比上年增长 19.5%；公共安全支出 287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76.4%，比上年增长 25.5%；教育支出 514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3.1%，比上年增长 0.4%；科学技术支出 40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278.9%，比上年增长 119.0%；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56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41.0%，比上年增长 0.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9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368.1%，比上年增长 11.8%；医疗卫生支出 361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310.7%，比上年增长 94.2%；环境保护支出 236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568.2%，比上年增长 96.2%；农林水事务支出 30270 万元，完成预算的 250.5%，比上年增长 35.8%。

财政收支平衡情况

2010 年，市本级地方级财政收入 132138 万元，省结算补助 149801 万元，省专项补助 192466 万元，财政支出 474405 万元。收支平衡。

2010 年预算执行中，财政工作主要情况是：

（一）采取有效措施，狠抓增收节支。

2010 年，是组织收入极其困难的一年，我市企业自年初以来逐步摆脱了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走出低谷。但是，7 月部分企业又遭受了百年不遇特大洪灾的影响，税收收入减收明显。各级财税部门面对困难，认真研究稳定收入增长的征管措施，大力挖掘增收潜力，加大依法征收力度，做到应收尽收，确保财政收入稳定增长。一是各级政府与财税部门主要领导亲临企业，靠前指挥，帮助企业解决实际困难，逐月调度分析收入进度，及时做出科学决策，保证了财政收入及时足

额缴库，为全面完成收入任务奠定了基础。二是对重点企业、重点税源和主要税种影响财政收入增减程度进行定量分析，密切跟踪收入走向，提高各级税务部门组织收入的能力。三是强化非税收入征管，不断拓宽征收范围。积极跟踪督查水灾捐赠收入到位情况，市本级共接收捐赠收入 3200 多万元。四是树立节支就是增收的思想，认真研究制定节支的有效措施。市委、市政府办公室联合印发了《关于党政机关厉行节约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全市各级党政机关内开展厉行节约、压缩经费支出活动，对出国(境)经费、车辆购置、会议费、招待费等一般性经费开支严格控制，杜绝铺张浪费，努力降低运行成本。严格预算的约束力，规范预算执行中追加的申报和审批程序，从严控制一般性经费开支的审批。

(二) 层层落实责任，向上争取资金。

面对项目建设、提高和改善人民生活水平、社会事业发展、新农村建设等诸多方面的资金需求，现有的财力水平远远满足不了这些刚性支出的需要。为了解决日益加大的收支矛盾，一是不断完善对市直各部门争取资金的考评办法，落实年初制定的争取资金计划指标，细化责任，层层落实，促进各方面向上争取资金的积极性。二是认真研究国家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扩大内需、技术改造和结构调整的支持政策，精心谋划项目，以项目争取资金。积极与国家、省相关部门衔接，最大程度地争取综合性资源枯竭城市转型和限制开发区的资金补助政策。积极向省财政部门争取财力性转移支付补助。三是自 7 月特大水灾发生后，为了争取更多的恢复重建资金，第一时间向省政府和

款项转移支付、一次收齐款项

相关部门作了汇报，并及时报送了水毁项目的资金请示，得到了省政府和相关部门的重视。全年市本级共争取资金 222742 万元，比上年增长了 22.4%，其中争取水灾恢复重建资金 28919 万元。争取省开发银行抗洪救灾贷款 2000 万元。

（三）加大扶持力度，推动经济发展。

发挥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的杠杆作用，市本级积极筹措资金，加大对招商引资和项目建设的支持力度，引导和推动区域经济快速发展。筹措拨付 3673 万元，支持修正药业、金刚水泥等企业的项目建设。筹措拨付 4707 万元，支持丽美坚、喜丰、星泰、东圣焦化等一批新建企业和骨干企业扩大生产规模、技术改造、结构调整和科技创新。筹措拨付 15483 万元，用于节能减排、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工程。筹措拨付 648 万元，用于国际市场开拓、民营经济发展、中小企业发展创新。筹措拨付 1900 万元，用于合兴大厦、方大集团的新农村现代流通服务网络建设。切实落实国家、省和市政府扶持企业发展的相关税费减免政策，减轻企业负担，煤炭沉陷区、城市棚户区等城市建设的相关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全部免收，全年减免金额达 3177 万元。2010 年引进和使用政府承债 33100 万元，用于扶持中小企业发展 700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26100 万元。完成国家扩大内需项目污水处理主干网和污水管网铺设工程，当年完成投资额 11406 万元。

（四）积极筹措资金，保障惠及民生。

始终本着关注民生、保障民生、改善民生的原则，市本级积极筹措资金，重点加大百姓安居、社会保障、就业等民生领域的投入。一

是大力改善百姓居住条件。筹措拨付保障性住房建设资金 13319 万元，支持城市、煤矿、林业棚户区改造以及城市廉租住房建设。为 24149 户居民发放廉租住房补贴 3605 万元。筹措拨付 9927 万元，用于城区“暖房子”工程建设。投入市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54086 万元，提升了城市的整体功能和品位，改善了人居环境。二是加大社会保障的投入。积极落实提高城乡居民收入特别是低收入群体收入水平补助政策。筹措拨付 9252 万元，用于社会保险补贴、就业补贴、小额担保贷款补贴、重点支持农民工和就业困难群体就业。筹措拨付 55700 万元，用于提高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城乡低保补助、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等。筹措拨付 5200 万元，用于扶贫救灾、优抚救济、对口援建等。

（五）优化支出结构，支持社会事业发展。

继续完善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全面落实免除城市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学杂费、低保家庭学生享受免教科书及住宿补助、国家助学金地方配套等，市本级共拨付各项配套资金 1510 万元。重点加强基础教育投入，大力发展职业教育。筹措拨付 2546 万元，用于农村中小学公用经费以及教育系统受灾学校校舍维修和设备购置。筹措拨付 1580 万元，用于长白山职业技术学院异地建设前期费用和医药培训基地建设。筹措拨付 600 万元，用于白山市职业技术学校职业教育实训基地建设。争取省级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 1040 万元，用于施慧达药业集团项目成果转化。筹措拨付 408 万元，用于长白山满族文化博物馆向社会免费开放和文物征集，以及农家书屋建设，丰富城乡文化生

活。筹措拨付 2339 万元，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建设。以建设“平安白山”为目标，筹措拨付 22564 万元，用于公共安全及政法部门办案经费和装备建设补助等支出。

（六）落实惠农政策，推进新农村建设。

市本级加大“三农”工作财政政策资金支持力度，健全农业投入保障机制。筹措拨付 8444 万元，重点用于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农业技术推广、退耕还林、小型农田水利工程建设、扶贫救灾等。积极开展涉农培训，提升农村人口素质，提高贫困乡镇的自我发展能力，落实好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有效促进农村政治、经济、文化各项事业的发展。筹措拨付 3527 万元，用于农村公益事业建设，建立健全“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制度，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吸引和聚集民力，形成农村公益事业发展新机制。筹措拨付 1698 万元，用于中低产田改造、扶持 550 吨杏鲍菇种植、6000 头特种野猪养殖、600 亩刺五加种植等项目建设，促进了农业产业结构调整。认真落实家电下乡惠农政策，家电下乡销售 27234 台、汽车摩托车销售 1806 台，已发放补贴 1343 万元。为了鼓励农民多种粮、种好粮，保证粮食市场稳定，2010 年完成粮食直接补贴发放 729 万元。

（七）继续深化改革，加强监督管理。

市本级部门预算编制进一步细化，支出定额体系不断完善。深化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改革，进一步完善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机制，财税库银横向联网改革取得新进展。非税收入改革进一步深化，行政事业性收费已全部纳入预算管理。妥善解决了取消收费单位经费保障问题。

市本级政府采购额不断增长,全年完成采购额 32345 万元,增长 61%,节约资金 2888 万元,节资率 8.9%。制定了政府性债务管理实施细则,本着消存量、控增量、建机制、广融资的原则,进一步加强政府债务管理,规范政府举债行为。完善了财政投资评审管理办法,加强财政资金使用的评审力度。市本级 2010 年评审建设项目 246 个,工程预(结)算提报值 32227 万元,审减额 4043 万元,审减率 12.5%。完成了行政事业单位资产信息系统建设,实现了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全面动态监管,加强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收益管理。按照中央和省政府的统一部署,开展了社会团体、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小金库”专项治理工作,开展了强农惠农专项资金和会计信息质量检查,保障了财政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

各位代表,2010 年我市预算执行情况良好,但也要清醒地看到,当前我市财政工作仍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矛盾和问题:一是财政收入在“十一五”时期的高速增长,基数越来越高,在缺少新上大项目支撑的情况下,增速放缓;二是 2010 年又受特大水灾影响,使我市财政收入增幅低于前五年的平均水平;三是财政收入在结构上质量有待提高,非税收入比重偏大;四是扩内需、保增长、惠民生等政策集中出台,几年来的超财力安排及配套,财力及资金压力越来越大,收支矛盾突出;五是政府性债务逐步进入偿还高峰,财政还本付息的负担沉重,财政运行风险加剧;六是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有待进一步提高。对此,我们必须高度重视这些矛盾和问题,强化措施,积极应对,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研究解决。

— 8 — 全市:非税收入占财政收入 18.5% 市本级:非税收入占财政收入 22.9%
 占地方级 27.2% 占地方级 31.6%
 本级:非税收入占本级收入 55.17%
 占地方级 34.6%

二、2011 年预算安排及主要工作任务

按照全国财政工作会议、市委五届十三次全会的总体要求，2011 年我市财政预算编制总的原则是：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紧紧围绕经济大提速主题和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主线，继续发挥财政的职能作用，着力组织收入，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大对“三农”、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保障性住房、资源和环境保护的支持力度，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增长和结构调整。加强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按照上述原则，编制了 2011 年预算草案。

财政收入安排

2011 年，全市一般预算全口径财政收入计划为 510309 万元，比上年增长 18%。其中，地方级财政收入计划为 298195 万元，比上年增长 18%。

2011 年，市本级（含浑江区、江源区、白山经济开发区）一般预算全口径财政收入计划为 317435 万元，比上年增长 18%。2011 年市本级地方级财政收入计划为 155918 万元，比上年增长 18%。主要项目安排情况是：增值税收入 19440 万元，增长 19.8%；营业税收入 20157 万元，增长 33.9%；企业所得税收入 10723 万元，增长 15.5%；个人所得税收入 6765 万元，增长 6.8%；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2991 万元，增长 11.6%。

财政支出安排

2011 年，全市财政支出安排 627832 万元（含省提前告知补助数，

不含执行中省追加的一次性专项补助)，比上年预算增长 57.6%。

2011 年，市本级（含浑江区、江源区、白山经济开发区）财政支出安排 300696 万元（含省提前告知补助数，不含执行中省追加的一次性专项补助），比上年增长 48.6%。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464 万元，增长 5.5%；公共安全支出 19725 万元，增长 21.0%；教育支出 45006 万元，增长 16.9%；科学技术支出 1739 万元，增长 19.8%；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436 万元，增长 1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2157 万元，增长 116.3%；医疗卫生支出 21493 万元，增长 84.9%；环境保护支出 5613 万元，增长 59.9%；农林水事务支出 19148 万元，增长 58.5%；预备费 6500 万元，是按当年支出 3% 安排的。

财政收支平衡

2011 年，预计市本级地方级财政收入 155918 万元，省补助收入 91479 万元，省专项补助 53299 万元，财政支出 300696 万元。收支平衡。

2011 年财政工作的主要任务：

（一）以增收节支为中心，着力推动财政收入增长。

增收节支始终是财政工作的中心，越是困难的时期，加强收入征管越显重要，所以，必须在组织收入上下功夫、想办法，确保完成年初预算收入任务，同时注重提高收入质量。一是加强全市经济形势分析。做到对税源结构、税源走向、税收潜力了如指掌，与 2010 年对比找差距、找症结，明确增收的主攻点和努力方向。继续签订收入任务责任书，明确各部门目标任务，强化依法征收，应收尽收。二是加强

收入入库情况调度。主要抓好国、地税和财政部门的调度，解决征管难题，扫清工作障碍。抓好重点税种的跟踪调度，对征收潜力较大的地方级收入税种要盯紧盯牢，促进和带动其他税收入库。三是规范非税收入单位的执收执罚行为，依法依规征收，坚持“以票控收”，保证非税收入及时足额缴库。四是继续贯彻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的有关规定，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勤俭办一切事情。大力调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继续从严控制出国（境）、车辆购置及运行、公务接待、行政运行、学习考察等费用的支出。优先保障“三农”、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保障性安居工程等重点支出需要。

（二）以促进经济提速发展为第一要务，着力服务好项目建设。

紧紧围绕市委五届十三次全会确定的全市经济发展战略目标，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灵活运用财税政策工具，服务项目建设和招商引资工作，促进投资、扩大消费、增加出口，不断增强经济发展的活力和动力。一是认真抓好中央和省扩内需、保增长、调结构各项资金的落实到位，加快资金拨付进度，加强资金监管，确保资金专款专用。二是统筹安排预算内资金和政府性基金，综合运用各种财税杠杆，吸引民间、社会、域外等资本投入，大力支持“三五二”产业的培育和壮大。鼓励企业技术创新、结构调整和节能减排等。促进投资拉动、项目带动和创新驱动。三是加强各级政府投融资平台建设，增强投融资平台的融资能力，加强对财政担保银行贷款资金的跟踪管理，形成资金运转的良性循环。支持具备条件的企业上市融资。积极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引导企业争取上级财政扶持资金，提升企业融资能力。

(三) 以向上争取资金为主要任务,着力缓解财政资金压力。

认真研究及时掌握中央积极财政政策动向,把握国家“十二五”规划突出经济结构调整的主要任务,不断加大向上争取资金和政策的工作力度。要结合我市经济建设的实际,突出投资重点,选准选好项目,做好与上级投资计划的对接,积极争取国家和省结构调整、项目配套、政府贴息、安居工程、节能减排、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工程的项目资金支持。继续做好水灾恢复重建资金的到位工作。为缓解财力和资金“双缺”压力,进一步管好用好省财政各项财力性转移支付资金,以及社会保障和就业、教育、医疗卫生、农业、政法等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四) 以改善民生为目标,着力推进社会事业发展。

加大对民生领域的投入,逐步提高人民生活水平,推进社会各项事业发展。一是加大社会保障财政政策资金扶持,确保各项配套资金及时拨付。重视就业困难人员就业问题,建立健全政策扶持体系。保障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城乡低保、城乡医疗财政补助水平。积极支持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搞好新型农村养老保险试点。认真落实优抚政策,健全抚恤待遇自然增长机制。二是加大改善城乡百姓居住条件的资金投入力度,加快城市、煤炭、林业棚户区以及廉租房改造和建设步伐,做好廉租房补贴发放工作。三是进一步促进教育优先发展。继续完善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和城乡义务教育免费政策,支持中小学校改善办学环境和条件,补助特困寄宿生生活费,支持教师继续教育培训和职业教育工作,积极落实助学金等各项地方配套资金。促

进科技、文化、体育、广电、计生等社会事业协调发展。

（五）以增加农民收入为目的，着力加大对“三农”的资金支持。

更加重视“三农”工作，健全农业投入保障机制，努力促进农业发展、农民增收、农村繁荣。一是进一步落实惠农补贴发放政策。继续加强粮食直补和退耕还林补贴发放管理，确保补贴不折不扣落实到农民手中。认真落实家电、汽车摩托车下乡等国家扩大内需政策，大力促进消费升级，进一步启动农村消费市场。加快推进集体林权制度改革。二是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持农村公路建设，改善农村出行条件。支持农田水利设施建设、中低产耕地改造，改善农业生产条件。支持农村节约能源、安全饮水工程建设，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三是扎实推进农村扶贫开发。以基础设施建设、劳动力培训、产业发展为重点，加强政策和资金扶持力度，提高贫困乡镇的自我发展能力，继续落实好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四是进一步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完善村级组织运转经费财政保障机制，确保基层组织能正常运转。五是建立健全“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制度。

（六）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重点，着力加强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

驾驭财政各项基础工作，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必须加强财政工作科学化精细化管理。一是加强财政基础管理工作。继续推进预算管理改革，认真执行零基预算各项定额标准，进一步完善管理体系，健全机制和流程，努力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准确性和精细化程度；进一步完善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拓宽国库集中支付范围，做到

支付规范化、程序化、信息化，确保国库集中支付资金安全、高效运行；进一步深化非税收入管理改革，加大非税收入稽查力度，狠抓“以票控收”，切实增加政府可用财力；坚持以公开招标为主要采购方式，实行集中采购与分散采购相结合的形式，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程序，强化对政府采购的法律约束；强化财政投资评审，提升评审能力和水平，提高投资效益；健全和完善政府性债务风险预警机制，防范和化解财政风险。二是加强财政监督。进一步完善财政监督检查机制，对重点资金、重点行业、重点项目进行专项检查，促进监督与管理的有机融合。建立健全“小金库”治理长效机制，巩固“小金库”专项治理工作成果。强化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及收益管理。三是按照市区经济一体化的战略要求，积极研究建立市与浑江区财政管理新体制，规范转移支付制度，建立区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提高基层政府基本公共服务保障能力。建立招商引资项目异地落户产值分计、税收分享的办法。

2011年，是“十二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做好今年的财政工作意义十分重大，我们要在市委的领导下，在市人大和市政协的监督指导下，进一步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细化工作任务，强化工作责任，创新工作方法，狠抓工作落实，确保完成全年的财政工作目标，为实现富民强市的宏伟目标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谢谢各位代表！

白山市六届人大四次会议秘书处

2011年1月11日印
